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

2019 年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积极落实《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》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》等制度要求，持续完善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体系，动态监控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，全面开展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，通过及时补充净资本、积极拓宽融资渠道、调整资产负债结构、优化资源配置等方式，保障经营发展与风控指标的承受能力相匹配，确保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。

一、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的具体情况和达标情况

（一）母公司报表中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

项目	2018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9年6月30日 (未审计)	预警标准	监管标准
核心净资本(亿元)	196.07	208.57		
附属净资本(亿元)	25.00	21.00		
净资本(亿元)	221.07	229.57	≥2.4	≥2
净资产(亿元)	251.50	265.55		
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(亿元)	92.62	106.33		
表内外资产总额(亿元)	731.83	791.95		
风险覆盖率	238.68%	215.90%	≥120%	≥100%
资本杠杆率	27.48%	26.97%	≥9.6%	≥8%
流动性覆盖率	330.70%	265.41%	≥120%	≥100%
净稳定资金率	135.28%	125.01%	≥120%	≥100%
净资本/净资产	87.90%	86.45%	≥24%	≥20%
净资本/负债	47.28%	44.75%	≥9.6%	≥8%
净资产/负债	53.79%	51.76%	≥12%	≥10%
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/净资本	19.83%	21.96%	≤80%	≤100%
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/净资本	139.53%	161.22%	≤400%	≤500%
融资(含融券)的金额/净资本	97.59%	107.16%	≤320%	≤400%

注：根据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〔2019〕1360 号要求，2019 年 6 月 30 日起，

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按照新修订后格式报送。

报告期内，母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。

（二）母子证券公司合并报表中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

项目	2018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9年6月30日 (未审计)	预警标准	监管标准
核心净资本(亿元)	221.09	231.30		
附属净资本(亿元)	25.00	21.00		
净资本(亿元)	246.09	252.30	≥2.4	≥2
净资产(亿元)	261.07	270.98		
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(亿元)	104.12	116.31		
表内外资产总额(亿元)	743.26	798.90		
风险覆盖率	236.36%	216.93%	≥120%	≥100%
资本杠杆率	29.75%	28.95%	≥9.6%	≥8%
流动性覆盖率	333.25%	282.05%	≥120%	≥100%
净稳定资金率	137.27%	128.22%	≥120%	≥100%
净资本/净资产	94.26%	93.11%	≥24%	≥20%
净资本/负债	52.17%	48.82%	≥9.6%	≥8%
净资产/负债	55.34%	52.43%	≥12%	≥10%
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/净资本	17.85%	20.05%	≤80%	≤100%
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/净资本	131.80%	151.16%	≤400%	≤500%
融资(含融券)的金额/净资本	87.67%	97.50%	≤320%	≤400%

注：本表合并范围为境内母子证券公司，即母公司及其境内证券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报告期内，母子证券公司合并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。

二、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情况

（一）指标动态监控机制

公司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，建立了净资本和流动性指标动态监控系统，辅以相关业务管理系统，设置了内部预警标准对风险控制指标实施动态监控。风险管理部、财务总部及相关业务部门设立专人专岗，相互配合，即时监控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动情况，当出现风

险控制指标月度不利变动幅度超过 20%的情形时，公司均按规定要求及时向监管机构提交了书面报告说明情况。总体而言，公司对风险控制指标事前评估、事中监控、事后分析的动态监控机制，能够全面监控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动情况，及时预警并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。

（二）指标动态监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净资本及流动性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，其中，流动性覆盖率指标月度不利变动幅度超过 20%的情形共出现 3 次，主要是由于资产负债结构调整等原因导致；净资本指标月度不利变动幅度超过 20%的情形出现 1 次，主要是由于次级债存续期不足 1 年后，不再计入净资本，导致净资本环比下降，4 次不利变动均在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可承受水平之内，属于指标正常变动范围，并且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监管机构进行书面报告说明情况。

三、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情况

2019 年上半年，综合压力测试方面，公司完成了 1 次统一情景压力测试、1 次年度压力测试；专项压力测试方面，公司开展了风险偏好授权、流动性风险、资管业务、债券发行等各类压力测试；日常压力测试方面，公司每日对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业务进行测算；每日对触发预警及违约合约、未来 30 日到期非经营性负债、T+1 至 T+7 日资金缺口等进行评估；每月和每季度对自营持仓股票债券、信用业务等进行测试，为公司业务经营及战略决策提供有效参考依据。

四、净资本补足机制

公司建立了净资本补足触发机制，在达到资本补充触发条件时，公司将根据资本规划启动资本补充计划，资本补充计划包括：（1）优先考虑优化资产结构，限制资本占用程度高的业务发展；（2）加强风险资产管理，适时调节风险性较高的资产品种和规模；（3）加强加权风险资产管理，采用风险缓释措施；（4）制定外部资本补充工具的类型、发行规模、发行市场、投资者群体、定价机制以及相关政策问题的解决方案等；已发行资本工具附有减记或转股条款的，根据约定或监管规定进行减记或转股；（5）提高公司自身盈利能力，同时调整资本补充期间分红政策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成功发行 30 亿元次级债，对公司净资本进行了补充，一定程度上增强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承压能力。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